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5-012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下简称“《意见》”）。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普信”）就本次再融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意见》中有关规定落实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的潜在影响以及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23 元/股、0.24 元/股、0.33 元/股、0.25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60%、10.09%、12.87% 和 11.74%。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1,000 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73,310 万元。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70,462.74 万元，截止 2014 年 9 月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55,013.49 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均会有较大幅度增加，其中总股本将增长不超过 15.61%，所有者权益将增长不超过 47.29%。

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增加，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可能下降的风险。

（一）假设条件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5 年 4 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预计时间，最终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2014年1-9月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10.11万元。公司经营活动具有较强的季节性，公司盈利主要集中于前三季度，如2013年全年净利润较2013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仅增长5.30%。假设2014年全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4年前三季度增长5%，达到18,700.62万元。

3、测算中暂不考虑2015年度分红产生的影响。

4、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按73,310万元计算（未考虑发行费用影响）。

5、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按11,000万股计算。

6、测算中暂不考虑除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经营或非经营因素对公司资产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 项目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发行后（2015年度/2015-12-31） | | |
|--------------------|-------------------------|-----------------------|--------------------------|--------------|--------------|
| | 2014-9-30/ 2014年1-9月 | 2014-12-31/ 2014年度 | 本次发行 后情形① | 本次发行 后情形② | 本次发行 后情形③ |
| 总股本（万股） | 70,462.74 | 70,382.60 | 81,382.60 | 81,382.60 | 81,382.60 |
| 期初股东权益（万元） | 147,636.53 | | 155,744.82 | 155,744.82 | 155,744.82 |
|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7,810.11 | 18,700.62 | 18,700.62 | 20,570.68 | 22,440.74 |
| 本期现金分红（万元） | 10,840 | | - | | |
| 本次发行拟发行股份数（万股） | | | 11,000 | |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 | 73,310 | | |
| 期末股东权益（万元） | 155,013.49 | 155,744.82 | 247,755.44 | 249,625.50 | 251,495.5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5 | 0.27 | 0.24 | 0.26 | 0.2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74% | 12.41% | 8.74% | 9.57% | 10.40%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2.24 | 2.21 | 3.04 | 3.07 | 3.09 |

注：本次发行后情形①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14年持平；本次发行后情形②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4年增长10%；本次发行后

情形③预计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增长 20%。

由上表可知,如本次非公开发行人于 2015 年 4 月完成,对 2015 年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即期回报摊薄影响较小,每股净资产则得以增加。如 2015 年净利润保持稳定增长,可以有效抵消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而募集资金到位后从投入使用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即期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三、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采取的措施

本次募投项目发行人经过严格、充分论证,且部分募投项目已经在实施过程中,且效益良好,可以保证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合理安排募集项目进度,坚持技术研发、增产提效、加强产业链整合延伸、加强人才体系建设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全方位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加未来收益,提升股东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一) 确保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的相关措施

1、募集资金项目经过严格论证,可以确保按计划实施

在农村土地流转速度加快、移动互联以及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涉及农资产品的电子商务迅速发展。为抢占农资产品营销渠道变革的先机,经过发行人全面、充分的市场论证,且在部分募投项目已经实施的情况下,发行人确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投项目之“基于 O2O 的农资大平台建设项目”符合农资产品营销变革发展趋势,可切实有效提升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新农药化合物评估、开发及新产品登记项目系发行人提升产品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可有效贯彻发行人的产品战略,实现营销模式与产品力的双重驱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以有效补充发行人规模扩大后的流动资金需求。三个募投项目有机结合、紧密联系,与公司现有业务高度契合,符合未来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发展

战略，可以保证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

2、加强募集资金监管，保障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用途、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主要措施包括：

(1)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审慎选择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

(2)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 1 个月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3) 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

(5) 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6) 配合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二) 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相关措施

1、农药行业近年来景气度不断提升，市场需求持续增加

近年来，国家一直从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两方面，给予农业大力支持。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强农惠农的政策力度将不断加大，农村发展活力不断增强，新农村建设将深入推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尤其是全面取消农业税后，农业生产的积极性不断提高，化肥、农药的刚性需求呈持续增长状态。从 2005 年开始，国家对农业投入的年复合增长率达 28.06%，远超同期 GDP 增幅，2013 年中央财政用于“三农”的支出安排合计 13,799 亿元，增长 11.4%。农药作为农业行业的重要发展领域，在国家一系列支农政策影响下，未来发展前景十分广阔。在良好的宏观背景下，发行人将继续坚持以农户市场需求为核心，

通过“AK+CK”的两张网运作的模式深化营销体系改革，利用移动互联、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营销网络效率，未来发行人盈利能力将持续稳定增长。

2、合理安排募投项目及实施进度，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营销与研发两大驱动因素，符合公司高流动性、高费用率的财务特征。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较短，且部分已经实现效益，符合项目建设论证的预计效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加股东回报，符合上市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积极部署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针对基于 O2O 的农资大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与 10 家优质经销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并协助 10 家战略合作经销商在山东、河南、湖南、广西等省份建设了 24 家作物解决方案体验店。公司已参股的 10 家经销商销售收入增长显著，2014 年 1-9 月销售收入总体较去年同期平均增长 48.95%。公司已经实施的部分募投项目的良好效益可以确保未来募投项目实现预期效益。公司目前已建立了完善的战略合作经销商筛选体系和管理制度，并逐步开展战略经销商筛选工作，同时公司也与国内行业专家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并对不同区域本地专家进行了筛选。

针对新农药化合物评估、开发及新产品登记项目：目前公司已经初步建立全球化合物信息跟踪平台，与国际一流农药跨国公司等意向合作对象进行合作谈判，并初步确定合作意向，同时组织引进研发技术人员。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营销、研发、管理、生产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为新引进人员提供充分、全面的技能培训。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建设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产生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坚持技术研发创新，持续推出新产品，增产提效，为公司业务快速增长

和募投项目效益实现提供技术产品和产能基础

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新产品新剂型开发能力是农药制剂企业保持行业竞争力和提高市场占有率的关键。公司依托集生物测定、制剂研发、分析与标准、知识产权、生产工艺等为一体的“两级”研发体系，基于对全国范围内重点作物的深刻理解及持续跟踪研究，持续推出适应作物特点、病虫草害变化、绿色生态农业发展趋势的新产品。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农药制剂产品“三证”1,247 个、植物营养产品“三证”52 个，系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重要推动因素。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大力引进高层次技术人才，优化科研软、硬件环境，建成功能完善、国内一流的农药新剂型和植物营养产品研发平台和产业化应用体系。坚持以高效、低毒、低残留，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为产品发展方向，大力研究开发符合当今国际国内潮流的安全环保农药制剂产品。

未来，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本次募集资金，建立新农药化合物评估开发体系，以合作研发、使用权买断等形式与国内外先进农药企业和研发机构机型合作，重点研发突破专利化合物、次新化合物，推出具有广谱、高效等特点的新剂型产品，引领行业技术革命。

经过前次募集资金的扩产扩建，以及公司长期的滚动式发展，公司目前产能相对充裕。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生产模式，改进生产计划和排产模式，巩固和提升精益生产能力，推进需求信息化和生产订单化的持续改善，全面增产提效，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

公司未来坚持技术研发创新，持续推出新产品，全面增产提效，将为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本次募投项目基于 O2O 的农资大平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实现提供技术产品和产能基础。

4、加强产业链整合延伸，发展产业结盟，充分提升营销渠道价值

在土地流转趋势加快、种植大户数量快速增加、农户素质提高、80 后新农民出现的大背景下，农户日益倾向于向专业的农资分销商进行集中化、多样化采购，农资综合平台呼之欲出，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品种最全的农药制剂企业，最大的农药水基化制剂研发及产业化基地，亦是可同时提供植物保护与营养环保型产品的少数厂家之一。公司近年来成功构建“CK+AK”两张营销网络，拥有 1,860 家合作经销商和近 10 万家合作零售店，基本覆盖全国近 2,800 个农业县（市）。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渠道控制力和影响力，建成集产品销售与植保服务一体的农资大平台。公司拥有强大的产业整合实力，营销网络复用价值巨大。

公司近年来已通过自产扩建、参股控股方式，由农药制剂行业向植物营养、农机农具、种业等领域不断拓展。2014 年 9 月，公司与国内最大的复合肥龙头企业金正大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共同搭建商业合作平台，在药肥一体化、农资平台流通、先进农业服务推广等领域开展全面深度战略合作。2014 年 11 月，公司参股浙江省蔬菜种子行业前三位的浙江美之奥种业有限公司，向种业领域继续迈进。

未来，发行人将根据公司战略和行业特点，谨慎寻求各种机会，在安全稳健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自身在资金、技术和管理上的优势和不足，本着对股东有利、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积极推进产业链整合延伸，发展产业结盟。通过产业整合和产业合作，使公司尽快成长为集农药、植物营养、种子、农机农具等农资产品的领先企业，为农户提供一体化技术解决方案，充分利用公司营销网络和渠道价值，推动公司业务跨越式发展和募投项目效益尽快实现。

5、加强人才体系建设，为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人才支持

人才是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技术研发创新的关键推动力。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基于 O2O 的农资大平台建设项目”致力于构建专业的植保技术服务体系，新农药化合物评估、开发及新产品登记项目重点在专利化合物、次新化合物领域开展技术突破，对于高素质的技术营销人才、植保服务人才和高端技术研发人员需求旺盛。

未来，发行人将推行战略储备型人力资源计划，在人才招聘和培养方面得到大幅度提升和强化。继续发展和完善与相关院校的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构建“以人为本，人尽其才；能力决定岗位，奉献决定价值”的用人理念。公司将全面开展多层次、多类型、高水平的员工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基本覆盖到所有岗位；有

计划地引进国内外一流的讲师和管理咨询机构，充分发掘内部培训资源，使培训学习、不断进步成为最吸引员工的核心发展要素。公司将构建和执行更优的绩效薪酬联动体系，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价制度及体系，所有员工的薪酬与岗位贡献完全挂钩，使员工的敬业度、激情和工作效率及价值贡献得到大幅度提升。通过全方位的人才体系建设和人才储备，为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供充足的人才支持。

6、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2012年、2014年分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于《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通过修订，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及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对2014-2016年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七日